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18年11月21日至23日，曼谷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一. 需要经社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1.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建议环境与发展次级方案下的活动应继续以《2017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宣言》和“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中确定的目标和优先领域为基础，并为实现这些目标和优先领域作贡献。
2. 委员会提出了建立资源效率平台的建议，供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审议。

二. 会议纪要**A. 《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实施工作背景下的环境挑战**

(议程项目2)

3. 委员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亚太区域主要的环境问题、趋势和挑战的说明(ESCAP/CED/2018/1)。
4. 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发了言：孟加拉国、中国、格鲁吉亚、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尼泊尔、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里兰卡。
5. 欧洲经济委员会的代表也发了言。
6. 委员会从关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实施工作背景下的环境挑战”的情况介绍和专题小组讨论受益非浅。专题小组讨论了亚太地区面临的主要环境和发展挑战，包括自然资源的不可持续使用、生态系统服务逐渐减少、污染和废物增加、气候变化的影响，以及这些议题与快速、无计划的城镇化之间的密切关系。专题小组成员着重阐述了如何使更可持续的城市规划做法，包括土地使用规划，成为城市一级应对环境挑战的切入点。讨论会参

加者呼吁加大投资并采取新的方法来应对塑料污染，特别指出需要更好地推动城市非正规部门经济行为者对环境作贡献。还提请注意最近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报告中关于 1.5 度具体目标的令人震惊的调查结果，该报告呼吁加速采取紧急的气候行动，以履行《巴黎协定》的承诺。

7. 委员会注意到本区域面临的一些重大环境挑战，包括海洋污染、水污染、空气污染、土地退化、生物多样性丧失、不可持续的自然资源管理、废物管理效率低下以及气候变化引发的灾害。委员会注意到，这些环境挑战可能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并对人的健康和生计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产生负面影响。成员国分享了它们通过各种行动应对环境挑战的经验，例如转变经济发展模式、加强环境治理以平衡处理商业活动与环境关切、调动更多资金支持国家自主贡献的实施以及将生态系统保护纳入决策主流。一名代表强调了自愿文书、国家标准体系、绿色采购、诸如环境基金等经济文书在应对环境挑战时将外部因素内部化的重要性。会议提到了在东北亚环境合作次区域方案下发起东北亚清洁空气伙伴关系来应对空气污染挑战方面的进展，并请亚太经社会进一步提供支持。

8. 委员会鼓励亚太经社会继续在《2017 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宣言》中确定的优先领域开展工作，包括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及可持续城镇化领域。成员国还强调需要加强区域合作，处理海洋塑料废弃物问题，以处理污染问题，包括沿海住区的污染问题。一名代表提到了第七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成果，并呼吁开展充分监测并加强区域合作以落实这些成果。

B. 通过区域合作应对新出现的环境挑战所带来的效益和机遇

(议程项目 3)

9. 委员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通过加强区域合作等方式开展环境行动所带来的效益的说明 (ESCAP/CED/2018/2)。

10.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发了言：孟加拉国、中国、日本、哈萨克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大韩民国、斯里兰卡、越南。

11. 南亚合作环境署的代表也发了言。

12. 委员会受益于关于环境行动对资源节约型和气候适应型发展以及改善民生的益处的介绍和专题小组讨论。重点指出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主流、扩大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及全面核算生态系统服务的重要性。专题小组成员还讨论了妇女在太平洋渔业市场中的作用，强调增强妇女权能及其对气候行动的贡献使更广泛的社区受益。还概述了有机农业对生态、社会平等、健康和创收的益处。专题小组成员强调了区域和跨界合作的重要性。该领域的良好做法包括扩大太平洋地区陆地和海洋的区域和跨界管理，以及中亚地区拯救咸海国际基金会的经验，该基金会是促使各国政府和发展伙伴参与恢复咸海并确保实现更广泛的社会经济效益的全面的区域平台。《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1992 年)也被认为是一个有益的法律合作框架，是对成员国探讨水-食物-能源生态系统之间联系的支持。

13. 委员会注意到成员国为加强国家规划进程以支持促进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而采取的行动。这些行动包括：提及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相一致的国家规划框架；关于自然资源和环境国家战略；战略性环境评估和综合空间规划；一种可持续性前景，以采用系统方法，在各个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开展协同行动，并履行国际和国家承诺；将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纳入宪法。

14. 委员会获知可持续消费和生产领域中的政策和行动，包括采用监管政策工具，开展关于废物变能源和健全的国际废物循环的研究，发展绿色信贷和绿色债券，与小型企业建立伙伴关系，以及为公共部门制定塑料使用指导原则。在关于自然资源保护和环境保护方面，委员会注意到一个成员国报告了在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方面包括在增加森林覆盖率方面取得的成功，同时还制定了关于环境保护的核心具体目标。在气候变化领域，委员会注意到关于气候脆弱性的研究和评估可以更好地理解气候复原力的价值，以及为气候适应和缓解而制定的具体财政拨款和方案的重要作用。还提到了向以企业为主导的技术创新的范式转变和其他努力。关于水资源管理，提到对作为跨界水资源管理机制《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的积极支持，以及为减轻地下水源压力和促进雨水收集而采取的行动。然而，仍然存在一些挑战，包括预算有限、人力资源限制、农业和工业中不可持续的做法、缺乏协调、贫困以及国家发展战略中缺乏对环境问题的关注。

15. 委员会着重指出在若干领域中区域合作的益处，包括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生态旅游、跨界空气污染、海洋治理和自然灾害。指出区域论坛促成了联网、研究和技术支持，国际合作框架促进了互联互通和协作。呼吁联合国、发展伙伴、非政府组织和捐助方进一步支持国家战略和执行手段。

16. 南亚合作环境署在会上表示它有兴趣并且愿意与亚太经社会和成员国开展合作。

C. 加速《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领域进展的解决方案

(议程项目 4)

17. 委员会面前有秘书处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加速《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层面进展的解决方案的说明(ESCAP/CED/2018/3)和关于通过生产和加工机械化解解决方推动建立可持续粮食系统的资料文件(ESCAP/CED/2018/INF/1)。

18.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作了发言：孟加拉国、中国、格鲁吉亚、日本、哈萨克斯坦、尼泊尔、菲律宾、斯里兰卡。

19.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代表作了发言。

20. 南亚合作环境署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21. 委员会受益于侧重于在整个亚太区域正在制定和应用的创新和技术解决方案的介绍和小组讨论，以利用行动的益处来解决环境外部性问题，包括循环经济和基于自然的方法。专题小组成员介绍了具体的工具，以落实执行手段并且利用前几届会议确定的机会。讨论了实现健康海洋的各项备选方案，以及通向未来可持续城市的途径。鉴于人们日益认识到粮食系统在实现可持

续发展方面的重要性，与会者审查了使粮食系统更具环境可持续性的解决方案。专题小组成员重点指出废物回收、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增强地方政府权能的必要性，并讨论了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筹资举措。

22. 若干代表向委员会通报了他们各自国家在应对可持续发展的环境层面而采取的措施。委员会指出，需要加强适应能力，在国民核算中反映自然资本和环境服务，落实应对环境挑战的联合行动和伙伴关系，扩大废物管理项目，促进绿色和公平发展以及基于规则的治理系统，以及从国际来源筹集资金以补充国家政府资金。

23. 委员会注意到区域合作在应对本区域各种环境挑战方面的益处，包括跨境性质的挑战。委员会鼓励亚太经社会和其他发展伙伴进一步开展协作和技术支持，将政策变为行动，建设在自然资源方面的循证决策能力，分享良好做法，互相学习，开发和利用环境友好型技术，制定国家和地方水战略，获得资金，并建设地方一级的能力。此外，委员会指出，需要开展联合行动和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以应对环境挑战，并从国际来源筹集资金，作为国家政府资源的补充。

24. 成员国就区域合作和应对环境挑战的解决方案交流了下列想法：(a) 性能和安全参数在促进农业机械国际贸易方面的重要性，以及农业机械区域测试规范的制定；(b) 是否有可能制定一份区域应急计划，解决跨境污染问题，包括通过排放压舱水造成外来生物污染，导致当地海洋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问题；(c) 汇编一份研究报告，评估自然资源对增长的贡献和制度化；(d) 建立一个平台，可供亚太经社会成员国讨论应对各种环境挑战的创新解决方案，该平台由秘书处主办，并由环境与发展司管理。

25. 成员国建议加强与次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如南亚合作环境署、拯救咸海国际基金会、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和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方案，以促进生物多样性以及生态系统和服务的养护和恢复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

26.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代表指出，人居署与亚太经社会环境与发展司的密切合作是践行“联合国一体化”倡议的良好做法。

D. 审议本次级方案今后的重点

(议程项目 5)

27. 委员会面前有 2020 年工作方案草案的拟订工作的资料文件 (ESCAP/CED/2018/INF/2)。

28. 秘书处介绍了亚太经社会的战略规划进程，包括编制 2020 年环境相关领域的方案预算文件第二部分，并强调了自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以来环境与发展次级方案取得的成就。

29.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发了言：不丹、斐济、印度尼西亚、日本、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

30. 下列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南亚合作环境署、印度塑料污染环境中心、亚太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会。

31. 委员会对秘书处自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以来开展的工作表示赞赏，并对编制 2020 年工作方案表示欢迎。委员会呼吁秘书处通过能力建设、技术援助、财政援助、知识共享以及增进各国获得技术和创新的机会，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持续提供支持。

32. 为了精简本区域关于资源效率的各种倡议，并落实第七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成果，成员国建议亚太经社会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相关区域伙伴密切协作，创建一个资源效率区域平台。这样一种多利益攸关方平台应致力于促进知识、良好做法和数据的共享，加强能力建设，促进分析工作，并提供资源效率方面的技术援助。

33. 关于由亚太经社会推动建立区域资源效率平台的建议，一个成员国指出，拟议平台应在本次级方案的现有任务和预算范围内开展工作。

34. 一个成员国对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举办了首个亚太海洋日表示赞赏，并请今后继续举办这一活动。另一个成员国向委员会通报了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的工作，并鼓励通过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提供的平台，进一步关注可持续发展目标 6 和 7 及其与更广泛环境之间的相互联系并分享相关信息。

35. 一位政府间组织代表重点指出了氮污染对环境的影响，并表示愿意在这一领域与亚太经社会合作。另一位来自研究界的代表强调了回收利用在促进资源效率方面的作用，并指出该组织愿意与拟议的资源效率平台协作。另一个代表地方政府的组织重点指出了地方政府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方面的作用，并请亚太经社会支持地方政府通过收集并协调城市一级关于气候行动和可持续性的数据，加强地方行动的证据基础。

E. 审议将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的决议草案、建议和决定草案

(议程项目 6)

36. 在介绍本议程项目时，秘书处概述了经社会通过决议的程序，并回顾了经社会第 71/1 号决议中通过的决议草案准则。

37. 请成员国提前分发决议草案提案和/或案文，供经社会第七十五届会议审议。

38. 一位代表告知委员会，该政府有意向即将举行的经社会会议提交一项决议。

F.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7)

39. 没有人就该议程项目发言。

G. 通过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 8)

40. 委员会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通过了本报告。

三. 会议安排

A. 会议的开幕、会期和安排

41. 委员会第五届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曼谷召开。
42.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宣布会议开幕。泰国自然资源和环境部常务秘书维贾恩·西玛查亚(Wijarn Simachaya)先生和海洋问题特使彼得·汤姆森先生也发了言。

B. 出席情况

43. 亚太经社会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澳大利亚、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中国、斐济、法国、格鲁吉亚、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哈萨克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中国澳门、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蒙古、尼泊尔、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斯里兰卡、泰国、东帝汶、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越南。
44. 下列常驻亚太经社会观察员的代表列席了会议：加拿大。
45. 下列联合国秘书处办事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欧洲经济委员会。
46. 下列联合国机构和专门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世界卫生组织。
47. 下列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国际自然保护联盟、南亚合作环境署、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
48. 下列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实体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亚洲理工学院、全球杰出青年、Go Organics Co., Ltd、绿色气候基金、印度减少塑料污染环境中心、国际水管理研究所、全球环境战略研究所、贾亚普拉市政规划委员会、泰国外国商会联合会、斯德哥尔摩环境研究所、泰国包装和回收研究所、泰国科学技术协会理事会、亚太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会、悉尼大学、斐济渔业妇女网络。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49. 委员会选出了下列主席团成员：
- 主席： Sonam P. Wangdi 先生(不丹)
- 副主席： Diane Gail L. Maharjan 女士(菲律宾)
Oleg Shamanov 先生(俄罗斯联邦)

D. 议程

50. 委员会通过了下列议程：
1. 会议开幕：

- (a) 致开幕词；
 -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 (c) 通过会议议程。
2.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实施工作背景下的环境挑战。
 3. 通过区域合作应对新出现的环境挑战所带来的效益和机遇。
 4. 加速《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领域进展的解决方案。
 5. 审议本次级方案今后的重点。
 6. 审议将提交经社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的决议草案、建议和决定草案。
 7. 其他事项。
 8. 通过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E. 其他活动

51. 结合委员会届会举行了下列活动：

(a) 2018 年 11 月 19 日：关于“形成循环：开启包容性循环经济”的会边活动，与斯德哥尔摩环境研究所亚洲中心和印度浦那的 Kashtakari Panchayat 共同主办；

(b)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关于“亚太海洋日”的会边活动，与海洋行动共同体托管机构和海洋问题特使密切合作举办；

(c) 2018 年 11 月 21 日：关于“支持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科学政策接口”的会边活动，与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共同主办；

(d) 2018 年 11 月 21 日：2018 年亚洲环境执法奖颁奖仪式：打击跨境环境犯罪，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其他合作伙伴共同主办；

(e) 2018 年 11 月 22 日：关于“城市中的水-能源-粮食关系如何促进缓解气候变化”的会边活动，与德国国际合作署共同主办；

(f)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关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落实全球废物管理目标的南亚次区域路线图”的会边活动，与全球环境战略研究所共同主办；

(g) 2018 年 11 月 23 日：亚太城市未来城市复原力报告专家组会议，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欧洲联盟委员会和洛克菲勒基金会共同主办；

(h)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关于“加强跨境水务合作促进生态系统保护的益处”的会边活动，与《跨界水道和国际湖泊保护和利用公约》秘书处和全球水务伙伴关系共同主办；

(i)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如何通过参与带来可持续成果”的会边活动，与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共同主办。

附件

文件清单

文 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普通分发文件		
ESCAP/CED/2018/1	亚太区域主要的环境问题、趋势和挑战	2
ESCAP/CED/2018/2	通过加强区域合作等方式开展环境行动所带来的效益	3
ESCAP/CED/2018/3	亚洲及太平洋加速《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层面进展的解决方案	4
ESCAP/CED/2018/4	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限制分发文件		
ESCAP/CED/2018/L. 1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1(c)
ESCAP/CED/2018/L. 2	报告草稿	8
资料文件		
ESCAP/CED/2018/INF/1	通过生产和加工机械化解决方案推动建立可持续粮食系统	4
ESCAP/CED/2018/INF/2	2020 年工作方案草案的拟订工作	5
在线信息		
www.unescap.org/intergovernmental-meetings/committee-environment-and-development-fifth-session	与会者须知	
www.unescap.org/intergovernmental-meetings/committee-environment-and-development-fifth-session	与会者名单	
www.unescap.org/intergovernmental-meetings/committee-environment-and-development-fifth-session	暂定会议日程	